

香港基督徒學會  
就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非本地婦女使用產科服務意見書

行政長官曾蔭權於 2005 年上任後首份《施政報告》中提出，要「建設公義仁愛的社會」及「對家庭友善、重視家庭價值」。

可是，面對中港家庭處境，政府卻多次以難於分辨一般的內地孕婦及港人內地配偶作藉口，拒絕處理中港家庭分娩的問題。曾蔭權甚至在最近一次行政長官答問大會中提議這些中港家庭應該回到內地分娩，其對中港家庭處境的冷漠，昭然若揭。

香港基督徒學會(下稱「學會」)一直與其他關注中港家庭的團體，關注港人內地配偶(俗稱「單非」)的處境。過往，政府把港人內地配偶列為「非符合資格人士」，並向她們收取 39,000 元的不合理收費，更甚是去年「落閘」把內地孕婦「一刀切」拒諸公立醫院門外，變相令這些港人內地配偶陷入無法找到床位的困境。學會對於政府一直漠視這些中港家庭處境表示強烈不滿!

政府雖然一直聲稱這些港人內地配偶可以透過非本地孕婦來港分娩配額預約床位，並把公立醫院及私家醫院床位的數目分別設定為 3,400 及 31,000 個。然而，對於經濟環境並不富裕的中港家庭，既難以與其他雙非家庭競爭數目甚少的公立醫院床位，又難於繳付價格高昂的私家醫院床位。明顯地，他們都是政府政策下的受害者，政府必須正視他們的訴求，而不是以數字掩飾政策上的失誤。

政府在 2009 年回應中港家庭需要的時候，曾指這些本港居民的內地配偶若以符合資格人士費用使用產科服務，會大幅增加公營醫院分娩數字，為醫管局的服務量帶來巨大壓力。可是，這些中港家庭的港人配偶承擔了照料港人子女及維繫家庭的責任，香港政府是有絕對責任保護這些婦女，確保她們能在安全的情況下進行分娩，並且提供與港人家庭同等待遇，而非把這些家庭與其他「雙非」家庭同樣放在「非符合資格人士」的類別，令他們飽受欠缺床位及被迫繳付高昂且不合理收費之苦。

因此，政府在滿足港人家庭的需要後，應把床位餘額優先分配予這些中港家庭，並且盡力協助這些家庭尋找床位，甚至向私營醫院購買床位，以免這些中港家庭，猶其是懷孕婦女飽受生理及精神上的煎熬。

此外，針對現時婦產科服務供不應求的問題，學會認為問題不僅在於內地婦女來港生育，而是政府把醫療服務私營化及市場化所致。現時本港公立醫院缺乏醫護人員，繁重的工作量亦令不少醫護人員選擇轉往待遇較佳的私營醫院工作，導致公立醫院人手進一步不足。長此下去，這對其他公營醫療服務都會帶來沉重影響，而倚靠公營醫療服務的基層市民亦會被迫轉往收費高昂的私營醫院求醫。可見，政府把不斷把醫療服務私營化，勢必惡化公營醫療服務供不應求的問題。另一方面，近年私營醫院經常被指濫收費用，政府卻缺乏監管。事實上，現時本港共有 10 間私營醫院透過非牟利註冊享有免稅，不少在覓地興建醫院時亦得到政府相助。因此，這些私營醫院理應承擔更多社會責任，而非「利字當頭」，只顧賺取利潤而無視社會需要。

因此，學會認為政府必須立即：

1. 針對港人內地配偶的處境，政府應承認她們為港人家庭承擔著生兒育女及照顧家庭的責任，政府應履行責任，把公立醫院的剩餘配額優先撥予她們使用，並盡一切所能確保她們獲得合適照料；
2. 立即停止把港人配偶視為「非符合資格人士」，停止向中港家庭徵收「產科服務套餐費用」；
3. 切實考慮中港家庭的處境，假若公立醫院的配額無法滿足中港家庭的需求，政府應承擔責任，向私立醫院買位；
4. 立即檢討現行的醫療政策，並進一步監管私營醫院濫收費用的問題。政府亦應要求私營醫院承擔更多社會責任；
5. 增建更多公立醫院及培訓更多前線醫護人員，為基層大眾提供最佳的醫療福利保障；

香港基督徒學會

2012年2月28日

聯絡人：沈偉男(社關幹事) Tel. 2398 1699